

# 學務處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 公告

受文單位：全校各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 日

發文字號：逢學 字第 1141201901 號

聯絡人及電話：黃俞禎（分機 86008）

**主旨：公告 114-3 學生宿舍「暑期團體住宿申請」事宜。**

依據：《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申請與輔導管理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開放住宿宿舍：福星宿舍 H 棟（北棟將安排為男生寢室、南棟安排為女生寢室，兩棟不相通）。
- 二、開放住宿期間：115 年 7 月 13 日上午 9 時～8 月 21 日中午 12 時止。
- 三、申請地點：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辦公室。
- 四、申請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7 月 6 日止【請儘早提出申請以免床位額滿】。
- 五、申請辦法：校內團體須承辦單位公文上簽，校外團體須正式來文。
- 六、收費標準：詳見附件一〈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收費標準〉
- 七、住宿規定：詳見附件二〈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規定〉
- 八、繳費方式及進住：
  1. 逢甲 PAY：通知繳費，繳費完成後至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領取繳費收據，請進住當日持繳費收據至 H 棟一樓服務台報到。
  2. Email 寄發繳費單：列印後請至台新銀行逢甲分行（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201 號）完成繳費，請進住當日持繳費單下聯至 H 棟一樓服務台報到。

附件：

附件一 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收費標準表

附件二 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規定

**學生事務處**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主管決行）

附件一

115年逢甲大學福星校區學生宿舍暑期住宿收費標準表

區分		清潔管理費	檢附資料
個人	本校學生	500 元/人/日	1. 申請表 2. 須住宿證明
		15,750 元/人/期	
	校外學生	600 元/人/日	
		18,900 元/人/期	
團體	本校團體	1,600 元/房/日	1. 申請公文 2. 住宿名單
		43,680 元/房/期	
	校外團體	1,900 元/房/日	
		51,870 元/房/期	
相關 注意 事項	<p>一、暑期住宿棟別為福星宿舍H棟，住宿期間將實施性別分層管制。</p> <p>二、<b>個人</b>暑期住宿期間：115年7月7日上午9時起至115年8月21日中午12時止，計45天；<b>團體</b>暑期住宿期間：115年7月13日上午9時起至115年8月21日中午12時止，計39天。</p> <p>三、收費說明及長期住宿優惠：收費以日租計價。住宿期間達(含)30天以上可享8折優惠；個人(團體)住宿期間達45天(39天)將以全期計享7折優惠(以上表格所標示每期價格為已折價後價格)。</p> <p>四、宿舍寢室均無提供寢具，如有需求請自行購買床墊及床包，並於離舍時拆下及帶走，如未有購買管道者可事先向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詢問廠商租借床包及床墊相關事項。</p> <p>五、本校宿舍均為4人雅房，個人申請將安排4人共住一間。</p> <p>六、團體住宿依實際住宿房數計費，一房限住4人以下。</p> <p>七、清潔管理費已包含冷氣使用費。</p> <p>八、福星健身房使用費用比照本校學生收費標準。</p> <p>九、住宿期間物品非正常損壞，將依本校《宿舍設施非正常損壞賠償價目表》賠償，另行開立繳費單。</p> <p>十、若未於住宿期間結束離宿者將另收取住宿費，最低以一日住宿費用計算。</p> <p>十一、若有相關問題請來電詢問(04)2451-7250 轉86001。</p>		

## 附件二

### 逢甲大學學生宿舍暑期住宿規定

#### 一、暑期住宿期間請配合本校住宿輔導規範：

1. 暑假期間實施門禁管制，進出宿舍請刷卡（逢甲大學學生證或福星校區所發之臨時卡）。
2. 淋浴熱水供應時間—18:00至24:00（H棟宿舍每樓層均提供1間24小時淋浴間）。
3. 宿舍寢室均無提供寢具，如有需求請自行購買床墊及床包，並於離舍時拆下及帶走，如未有購買管道者可事先向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詢問廠商租借床包及床墊相關事項。
4. 團體住宿請指派負責人(領隊)，並留聯絡電話。
5. 嚴禁於校區內吸菸。
6. 嚴禁進入宿舍異性樓層公共區域及寢室內。
7. 嚴禁非住宿生進入宿舍亦不得留宿及過夜。
8. 進入宿舍請先查看消防設施及逃生路線，確保個人住宿安全。
9. 不可將泡麵、面紙、衛生棉、紙屑、果皮、廚餘…等倒入馬桶、飲水機、洗手台、洗臉盆、水槽或水溝。
10. 宿舍區22:00-08:00為宿舍寧靜時間，嚴禁於宿舍內及校區內所有公共空間喧鬧。
11. 福星校區內不得攜帶煙火、鞭炮、空氣槍、營火、烤肉用品…等，亦不得從事營火、烤肉、燃燒物品…等各項危害宿舍區安全之行為及活動。
12. 嚴禁於宿舍區內飼養各種昆蟲、動物及水生、陸生動植物。
13. 寢室內禁止使用卡式瓦斯爐、電爐、火鍋及其他大電流之電器，如欲使用可至各樓層茶水間。
14. 走廊上、樓梯間及其他非允許之區域不得擺放個人物品，如：鞋子、垃圾、雨傘、雨衣、自行、雜物…等。
15. 外出時請務必關閉冷氣及照明設備。
16. 宿舍及寢室內各項設備請小心使用，若損壞將依本校規定收取賠償費用，房門卡及臨時卡請務必妥善保管，遺失或損壞將收取房門卡300元、臨時卡500元重製費。
17. 個人垃圾請依回收場開放時間做好垃圾分類。
18. 離舍時請清潔寢室，勿將垃圾及個人物品留置寢室內。

#### 二、服務電話：

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辦公室電話：04-24517250 轉 86001 (24小時)

福星H棟一樓服務台電話：04-24517250 轉 87001 (平日 12:00-22:00、例假日 16:00-22:00)

-----請沿虛線撕下（上聯自存、下聯繳回）-----

我已詳閱以上「暑期住宿規定」，同意並確遵所有內容，若違反上述規定，福星校區住宿服務中心將有權取消我的住宿資格，且不退還已繳之住宿費。

暑住房號：\_\_\_\_\_ 簽名：\_\_\_\_\_

手機：\_\_\_\_\_ 日期：\_\_\_\_\_